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傳 真：04-22878015

承辦人：謝佳婷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15-25

電子郵件：chiating@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興教字第11402009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國立中興大學跨域專長實施辦法」修正後全文，

請惠予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114年11月5日本校第90次教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本次修正第9條條文，將申請修讀跨域專長之期限調整為依校訂行事曆所載時程為準，以確保作業一致性。

三、修正後全文業公告於教務處網頁/法規章則項下(網址：
<https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rule>)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